## 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,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8日起停牌。

公司承诺: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资产重组,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公告。

若需继续停牌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,公司指定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